

# 2024年我区中小学招生办法出炉

近日,2024年普陀区义务教育招生区域划分、招生办法出炉。一起来看。

## 一、招生对象

小学一年级新生招生对象的年龄要求为至招生当年8月31日年满6周岁(2018年8月31日前出生);初中一年级新生的招生对象为当年符合入学条件的小学六年级毕业生。

入学对象必须是普陀区户籍或实际居住。

适龄儿童、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的,由其父母(或法定监护人,下同)在符合入学年龄当年6月底前提出申请,在普陀区内幼儿园就读的到就读幼儿园备案,未在区内幼儿园就读的到区教育局教育科(普陀东港商务中心2号楼505室,下同)备案。普陀户籍的具有接受普通教育能力的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安排至普通学校随班就读,适龄中、重度残疾儿童少年可以申请就读舟山市特殊教育学校,申请就读舟山市特殊教育学校的学生报名登记后,需经市特殊教育专家委员会面谈评估,具体录取通知以该校官方通知为准。有特殊困难的适龄中、重度残疾儿童少年可以申请就读普陀特殊教育点(设置在沈家门四小)。

## 二、招生区域划分

### ·城区公办小学

1、普陀小学教育集团(普陀小学、武岭小学):东港街道文康社区、莲洋社区、塘头村、陈家后村、兴普社区昌正街(含东塘线)以北区域。  
2、沈家门小学:东港街道葫芦村、永兴村、安康社区、莲安社区、灵秀社区、中昌社区、兴普社区昌正街(含东塘线)以南区域,沈家门街道荷外社区、荷东社区。

其中沈家门街道荷外社区、荷东社区也可选择就读沈家门一小。

3、城北小学:东港街道和津社区、新北社区、芦花村、南岙村、红旗村。  
4、沈家门一小:沈家门街道东大社区、西大社区、中大社区、新街社区、泗湾社区、教场社区、西河社区一部分、普陀山镇。

西河社区一部分是指食品厂路(含食品厂南路)以东地段。

沈家门街道荷外社区、荷东社区也可选择就读沈家门一小。

5、中旭科创实验学校(学区班):沈家门街道鲁家峙社区。

6、沈家门四小:沈家门街道小蒲湾社区、茶湾社区、墩头社区、大蒲湾社区、海星社区、中洲社区、大干社区、小干社区、西河社区一部分、平阳浦村平阳村1—2组。

西河社区一部分是指食品厂路(含食品厂南路)以西地段。

平阳浦村平阳村1—2组也可选择舟渔学校就读。

7、舟渔学校:沈家门街道中兴社区、平阳浦村。其中平阳浦村平阳村1—2组也可选择沈家门四小就读。

备注:武岭小学与普陀小学实行集团化办学、共享同一学区,2024年秋季学期招生,学生先自愿选择校区报名,后按志愿和批次依次录取。2024年秋季学期,沈家门小学学区生可以申请就读武岭小学。

### ·城区公办初中

1、普陀二中武岭校区:东港街道文康社区、莲洋社区、塘头村、陈家后村、兴普社区昌正街(含东塘线)以北区域。

2、普陀二中城北校区:沈家门街道泗湾社区、东大社区、新街社区、中大社区一部分,东港街道和津社区、

新北社区、芦花村、南岙村、红旗村。

中大社区一部分是指:法院路及其延长线东侧,即同济路双号160号(含),单号141号(含)以东和西大街49号(含)以东地段。城北开发区域内部分自然村是指:大岭下村、舵岙村、刘家湾村、新塘村、徐家村、吴家村、观礁头村。

3、沈家门一初:沈家门街道教场社区、西大社区、西河社区、大蒲湾社区、小蒲湾社区、茶湾社区、墩头社区、海星社区、中洲社区、大干社区、小干社区、鲁家峙社区、中兴社区、平阳浦村,中大社区一部分。

中大社区一部分是指法院路及其延长线西侧,即同济路双号160号(不含),单号141号(不含)以西和西大街49号(不含)以西地段。

4、东港中学:东港街道安康社区、莲安社区、灵秀社区、中昌社区、永兴村、葫芦村、兴普社区昌正街(含东塘线)以南区域,沈家门街道荷外社区、荷东社区。

### ·非城区公办小学

1、六横镇中心小学:六横镇双塘新村、张家塘新村、青山村、青联村、滚龙岙村、岑夏村、东靖社区、蛟头新村、洋山新村、石柱头新村、山西村、嵩山村、积峙村、五星村、和润村、小郭巨村、双屿港村、佛渡村、龙山新村、沙埔新村、大脉坑村、蟛蜞山社区、棕榈湾社区。

2、六横镇台门学校:六横镇平蛟村、梅峙村、杜庄村、小湖村、苍洞村、礁潭新村、高峰村、台门村、田岙村、悬山村、台门社区、新民社区。

3、六横镇龙山小学:六横镇龙山新村、沙埔新村、大脉坑村、蟛蜞山社区、棕榈湾社区。

4、朱家尖小学:朱家尖街道各社区(村),白沙各社区(村)。

5、展茅学校小学部:展茅街道各社区(村)。

### ·非城区公办初中

1、六横镇蛟头中学:六横镇各社区(村)。

2、朱家尖中学:朱家尖街道各社区(村)。

3、展茅学校初中部:展茅街道各社区(村)。

## 三、登记办法

全区小学、初中招生实施公、民办同招,统一按报名登记、组织录取、公布录取结果三项程序办理。

## 四、2024年普陀区中小学招生问答

Q:学区生如何认定?

答:学区生认定以入学对象在学区内的户籍证件和其父母的房产证件(不含集体或共有房产、商业房产、租赁房等,下同)或拆迁安置协议为主要依据。

Q:招生对象的户籍认定时间,不动产权证(或房屋所有权证)领证时间有什么要求?

答:招生对象的户籍认定时间为2024年4月30日前迁入,房产证件认定以2024年4月30日前为准。其中房产以实际居住为准。

Q:小学、初中招生类别及录取办法是怎样的?

答:全区公、民办学校同步招生,非城区(指六横镇、展茅街道,以及朱家尖街道,下同)各公办学校参照城区(指沈家门街道、东港街道,下同)公办学校招生办法。

01城区公办小学、初中招生类别及录取办法

申请就读城区公办学校的招生类别:

第一类:户房合一。学生户籍与其父母房产(学生父母未成年子女房产视同父母房产,下同)均在求读学校学区内的。

第二类:学区有户。学生户籍在求读学校学区内的。

第三类:学区有房。其父母房产在求读学校学区

内的。

第四类:无户无房。(1)符合条件的两区一城户籍进城务工人员子女,其父母在普陀城区无房产的(简称市内务工);(2)入学对象或其父母一方持有本区签注(本区居住满6个月)的《浙江省居住证》,且已办理居住证量化积分入学申请的入学对象,其父母在普陀城区无房产的(简称积分入学)。

另: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已撤并的乡镇(东极镇、虾峙镇、桃花镇、原登步乡、原蚂蚁岛乡和原白沙乡)适龄少年儿童,其父母在普陀城区无房产的(简称撤校乡镇),由区教育局根据学生父母实际居住情况(须提供城区租房合同等)统筹安排到舟渔学校、沈家门一小、沈家门四小、城北小学、沈家门一初、东港中学等相关学校就读。

录取办法:

公办小学、初中

对小学和初中申请登记的入学对象,按招生类别分批录取,其中,第一批:第一类、撤校乡镇、第二类,时间为7月中旬;第二批:第三至四类,时间为8月上旬。

(1)按招生类别顺序进行录取。符合上级文件规定的政策性照顾对象(现役军人、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引进人才、侨胞、港澳台胞、二孩及以上家庭等,简称政策照顾)子女按相关政策执行。

(2)第一批中,按第一类、撤校乡镇、第二类顺序进行录取当学校某一类入学对象登记数超过该校招生计划时,首先考虑入学对象户口迁入时间(撤校乡镇只考虑入学对象该乡镇户口迁入时间),其次考虑房产登记时间,不能录取的入学对象按相对就近原则由区教育局统筹安排到学额相对宽松的学校。

(3)第二批中,当第一批录取后学校尚有余额的,按招生类别顺序进行录取(第四类按(1)(2)顺序进行录取),当某一类入学对象登记数超过该校招生计划数,依次按房产登记时间、参加本地社保时间、取得营业执照时间、签订劳动合同时间、房子租赁时间、“居住证”量化积分高低等顺序予以录取,不能录取的入学对象按相对就近原则由区教育局统筹安排到学额相对宽松的学校。

其余街道(镇)学校参照上述办法录取。

02民办小学、初中招生类别及录取办法

民办学校自主招生人数超过计划数时,采取电脑摇号方式录取。民办中旭科创实验学校双语班面向全区招生,分小学与初中,办学地点在鲁家峙,咨询电话:18768011857。

Q:今年全区小学、初中新生报名采用什么形式,具体报名时间是什么时候?报名如何操作?

答:(一)普陀城区、非城区公办学校学区生1—4类、撤校乡镇,政策照顾招生对象均采用无纸化网上报名形式。网上报名时间:2024年5月8日上午8:30至5月15日下午5:00(5月8日上午8:30正式开通后方可登录,目前系统还在测试中,填写资料均无效)。具体报名办法如下:

01办法一

由学生家长在手机中下载“浙里办”App,先进行个人用户实名注册,定位到“舟山市普陀区”——搜索“入学”——找到“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入学一件事联办”——在线办理——定位到“舟山市普陀区”——登录“普陀区义教段新生入学登记系统”——选择“小学入学报名”或“初中入学报名”——选择“普陀城区公办小学(初中)新生入学”“普陀非城区公办小学(初中)新生入学”或“普陀区民办小学(初中)新生入学”——阅读“家长告知书”“家长承诺书”——选择招生类型进行报名信息登记录入。

02办法二

电脑端搜索“浙江政务服务网”或输入网址:ht tp://www.zjzfw.gov.cn,先进行个人用户实名注册,具

体操作与“浙里办”App相同。为保证您在操作过程中界面清晰、上传顺利、信息登记完整,电脑端报名推荐使用“360浏览器(极速模式)”。

报名登记结束后,要经区教育局与相关部门进行数据比对、实地查验、审核通过后,最后确认是否录取。

(二)确因特殊原因不能进行网上报名的入学对象,由家长持相关证件原件及智能手机,于2024年5月19日(周日)(上午8:30至11:00,下午2:30至5:00)到各校【其中报名民办学校、普陀城区公办学校的统一到指定地点——沈家门小学(东港街道晨晖街35号)】由工作人员指导补登记,逾期不予办理。

第1、3类须提供学生本人户口本、出生证和父母房产证;第2类须提供学生本人户口本、出生证;第4类的市内务工人员子女须提供学生本人户口本、出生证及父母的社保证、营业执照、劳动合同、在普陀城区或非城区学校学区内租房合同等相关材料;第4类的积分入学须提供学生本人户口本、出生证、父母或学生本人在普陀签发的《浙江省居住证》。

民办学校招收对象须提供学生本人户口本、出生证,户籍在区外且家长在普陀城区或非城区学校学区内无住宅房产的须提供家长在普陀签发的《浙江省居住证》;

政策照顾对象须提供学生本人户口本(或身份证)、出生证,父母户口本(或身份证),监护人房产证及其他相关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1份)。

(三)积分入学对象:3月18日发布居住证量化管理积分入学申请公告(具体关注舟山新居民微信公众号),符合条件的区外户籍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申请就读公办学校起始年级(指积分入学对象),按舟山市普陀区居住证积分管理相关规定办理,由申请人(指学生家长或法定监护人,下同)于2023年4月2日至5月31日带相关资料到各街道(镇)社会服务管理中心居住证积分管理窗口申请登记(其中普陀城区受理点在东港海印路592号——普陀区流动人口积分服务中心)。普陀区流动人口积分服务中心:3010451;其他各镇(街道)受理窗口:展茅街道6871278,六横镇6085050,朱家尖街道6879550。

Q:对二孩及以上家庭有什么优惠政策?

答:为支持国家优化生育政策,根据有关文件精神,户籍在普陀区的二孩及以上家庭享受政策照顾。在符合父母至少一方户籍在普陀区的前提下,户籍在普陀区的二孩,按家长意愿可以选择跟随一孩在同一所公办学校就读;户籍在普陀区的三孩及以上,按家长意愿可以在区内选择任意公办学校就读。

Q:如果在规定时间内没有报名怎么办?

答:未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新生报名手续的,网上、指定地点及学校都不再受理。确因特殊原因延误报名的普陀城区户籍新生,2024年6月26日—6月28日持相关材料到区教育局教育科(普陀东港商务中心2号楼505室,下同)报名登记;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报名登记的学生,户籍在普陀城区的统一列入统筹调剂安排对象,户籍不在普陀城区的统一回户籍所在地接受义务教育。

局教育科招生咨询电话:3012542、3064829、3028038。

局政工科投诉电话:3028008。

Q:新生录取名单公布及电脑编班时间是什么时候?

答:7月中旬明确各小学、初中第一批录取名单;8月上旬明确各小学、初中第二批录取名单;开学一周前,由录取学校向社会公布最终录取名单;8月29日,全区各校在校门口明显位置公布新生电脑编班名单。

(来源:舟山普陀教育微信公众号、普陀教育发布微信公众号)



# 总体国家安全观 创新引领10周年

## 4·15 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